

安徽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

申请单位：安徽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申请日期：2024 年 9 月 12 日

项目名称	AGV 驱动单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				
建设地址	安徽省六安市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产投产业园 A8 栋	项目代码	2406-341599-04-02-561625		
国民经济行业类型	C3433 生产专用车辆制造	环评文件类型	报告表		
建设单位名称		安徽台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		
法定代表人	李梦生	联系人	苏正	联系电话	17767162534
通讯地址	安徽省六安市舒城经济开发区杭埠园区产投产业园 A8 栋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41523MA8NAN9C5H		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		合肥市创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			
通讯地址	合肥市巢湖市东风路安得利购物中心 B 座 801 室	证书编号	20220503537000000002		
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	陈细贞	联系电话	15089709016		
环评编制单位承诺	（一）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，接受建设单位委托，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。 （二）本单位基于独立、专业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原则，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客观分析，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，对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。 （三）本单位对该环评文件负责，统一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，若存在失信行为，依法接受信用惩戒。				

	环评编制单位（盖章）： 编制主持人（签字）：陈细云 日期：2024.9.12
建设单位 （申请人） 承诺	（一）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； （二）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； （三）项目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，满足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； （四）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，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，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重信守诺，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，并主动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； （五）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； （六）本单位已对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，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内容，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；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、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，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，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； （七）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。 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申请人（签字）：李梦生 日期：2024.9.12